

宜蘭縣中興國小 100 學年度辦公室做環保宣導實施計畫

一、依據：

1. 本校 99-101 加強學校環境教育三年實施計畫。
2. 本校 100 學年度總務處工作計畫。
3. 本校推動辦公室做環保實施要點辦理

二、目的：

1. 加強環保意識，做好資源回收與垃圾分類工作。
2. 美化綠化辦公室環境，實施資源再利用與增進個人身心愉快。

三、主辦單位：學務處

四、協辦單位：教務處、總務處

五、實施對象：全校教職員

六、實施範圍：本校辦公室

七、實施日期：100 年八月一日起至 101 年七月三十一日止。

八、實施原則：

1. 評比時間以每週為原則。
2. 評比範圍以個人辦公桌之桌面清潔、桌面擺設、周圍地面、個人櫥櫃（含領空）、資源再利用。
3. 評比方式採每週不定期方式評分。
4. 評比採五分制，優良：5 分，次優：4 分，普通：3 分，尚可：2 分，待加強：1 分，以上比例評分（如附件一）。
5. 獎懲：待加強達二次以上者，經輔導未能改善，第三次紀錄逕送考核委員會。
6. 考評人員聘請各處主任擔任該處人員評比工作。
7. 各處主任由校長擔任評比工作。

九、本計畫經校長公佈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

總務主任：

教導主任：

校長：